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23）第 232 号，以下简称“《关注函》”）。公司根据要求，对所涉及问题积极组织各部门核查、讨论，现对《关注函》所涉问题进行逐项说明和回复。

6 月 12 日，你公司披露公告称，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新新能源）拟与大理白族自治州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大理州政府）、祥云县政府签订投资协议，投资建设高效 N 型单晶硅棒、硅片项目，预计总投资额 40 亿元，其中 6GW 硅棒、4GW 硅片项目将于 2023 年 11 月下旬投产、2024 年 1 月底完成验收。你公司曾于 2 月 20 日披露公告称，拟在安徽省宣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内投资建设年产 10GW 异质结电池专用单晶硅片项目，预计总投资额 10 亿元。此外，你公司从事光伏业务的子公司鸿新新能源 2022 年净利润为-1,867.29 万元，控股股东尚未对此完成业绩补偿，且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质押比例达 85.47%。请你公司核实并说明以下事项：

1. 补充说明本次投资所需资金的具体投入与筹资计划，资金测算依据及测算过程，自有资金、自筹资金的投入比例，对于自筹资金的融资安排（如有）及其可行性，以及本次投资对公司资产负债率的影响情况；并结合本次投资以及 10GW 项目的具体建设安排，补充说明 6GW 硅棒、4GW 硅片项目能否于 2023 年 11 月下旬投产、2024 年 1 月底完成验收，如否，请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充分提示项目建设进度的不确定性。

公司回复：

（一）本次投资的具体投入、资金测算依据及测算过程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额为 400,677.03 万元。具体如下：

序号	内容	投资金额 (万元)	测算说明
1	工程建设投资	130,953.08	政府代建，主要包括新建生产车间、仓库以及厂区配套设施等，建设面积主要根据项目实际场地需求和历史项目经验确定，建设单价主要根据市场价格和项目公司历史经验确定。
2	设备购置及安装	209389.84	主要系购置配套生产设备。生产设备的数量系基于项目预计需求确定；生产设备的价格主要参照相同或类似规格/型号设备的市场价格，并结合公司历史采购价格测算得出。
3	流动资金	60,334.11	项目达产前所需的流动资金缺口
合计		400,677.03	-

（二）资金投入方式和比例及自筹资金的筹资计划

根据本项目投资规划，工程建设部分主要采取“政府代建—租赁—回购”模式投资，公司将在代建厂房合格竣工验收交付之日起五年内按代建成本回购。公司通过“政府代建—租赁—回购”模式取得土地、厂房和基础设施，可大大减少前期对土地使用权购买、厂房及基础设施建设等大额的资金投入，有利于公司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集中资金投入建设生产线相关设备。

本项目设备投资金额预计为20.94亿元，采取分期购置、分期投产形式进行，预计于2025年6月30日前实施完毕。一般情况下，公司设备购置采用分期结算模式，且鉴于公司与设备供应商的紧密合作关系，其在分期结算模式的基础上可给予公司一定信用账期，因此公司设备实际投资周期较长，可有效缓解公司资金压力。截至2023年5月31日，公司可自由支配的货币资金及银行承兑合计12,959.70万元，主要用于公司日常运营和设备购置。针对本项目设备投资自有资金投入不足部分，拟通过自筹资金投入，公司自筹资金的融资安排具体如下：

1、银行等金融机构借款

截至2023年5月31日，公司商业银行授信额度为24,000.00万元，已使用6,260.00万元，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为17,740.00万元。公司及鸿新新能源已与多家金融机构达成初步融资意向，流动资金贷款额度约30,000.00万元至40,000.00万元，并针对设备融资事项与金融机构洽谈。同时，公司也可采取融资租赁形式购置设备，可有效缓解前期资金压力。

2、股权融资

公司作为深交所A股上市公司，具有良好的上市公司平台资源，未来不排除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等股权融资方式，为本项目筹集专项资金。

上述筹资计划仅是公司目前初步规划，未来公司将综合考虑项目投资进度、自有资金使用情况、贷款政策以及公司资本结构等因素进行调整。

综上所述，公司项目建设资金筹集渠道较多，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能够满足项目建设需求。

（三）本次投资对公司资产负债率的影响

截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总资产15.63亿元，总负债5.53亿元，资产负债率为35.35%。公司本次拟投资40亿元，其中设备投资预计为20.94亿元，主要通过自筹资金投入。根据公司筹资计划，公司拟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贷款融资以及不排除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等股权融资方式筹集资金，若以贷款融资方式，预计将较大幅度增加公司资产和负债规模，公司资产负债率将较大提升。未来公司将综合考虑项目投资进度、自有资金使用情况、贷款政策、股权融资等因素筹资，优化公司资本结构。

（四）本次投资以及安徽 10GW 异质结专用硅片项目的具体建设安排

1、本次投资的具体建设安排

序号	节点	预计时间
1	初步设计、概算文件	2023年05月下旬
2	土石方及支护工程基本完成、EPC总包合同签订	2023年07月下旬
3	220KV变电站完整批复同步完成其EPC挂网招标	2023年07月下旬
4	主厂房基础工程、氩气回收区基础出正负零	2023年08月下旬
5	主厂房、氩气回收钢结构工程封顶	2023年09月下旬
6	主厂房西北半区机电工程、220KV变电站站内外建设完成	2023年11月中旬
7	单晶机加、切片清洗设备安装投运完成	2023年11月下旬
9	硅片厂各专项验收（整体竣工验收为2024年1月底）	2023年12月下旬

截至目前，公司已完成项目初步设计和概算文件编制，并与当地政府商讨EPC等队伍比选工作。

2、安徽 10GW 异质结专用硅片项目的具体建设安排

公司拟在安徽省宣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内投资建设年产10GW异质结电池专用单晶硅片项目（以下简称“安徽10GW异质结专用硅片项目”），具体建设安排如下：

序号	节点	预计时间
1	项目立项备案	2023年3月下旬
2	项目土建工程设计招标	2023年4月下旬
3	桩基施工完成	2023年6月中旬
4	机电工程设计招标完成	2023年7月中旬
5	具备机电施工进场条件	2023年7月中旬
6	主厂房结构完成	2023年7月下旬
7	具备设备搬进条件	2023年10月中旬
8	土建竣工验收	2023年10月下旬
9	机电系统调试完成	2023年10月下旬
10	机电工程竣工验收	2024年1月下旬

截至目前，安徽10GW异质结专用硅片项目均按照工作计划顺利推进，其土建工程建设已进入主厂房钢结构建设阶段，其工艺机电建设已进入机电清单编制及审核阶段。

（五）6GW 硅棒、4GW 硅片项目于 2023 年 11 月下旬投产、2024 年 1 月底完成验收的合理性及风险提示

鸿新新能源“年产10GW高效N型单晶硅棒、硅片项目”二期（6GW硅棒、4GW硅片）按照项目规划于2023年6月开始动工建设，于2023年11月下旬投产、2024年1月底完成验收，整个项目的建设到投产、验收周期为7个月，主要系基于以下因素考虑：

1、同行业披露的可比项目建设周期通常为6个月左右，如京运通(601908.SH)乐山22GW高效单晶硅棒及切片项目、弘元绿能(603185.SH)40GW单晶硅拉晶及配套生产项目、四川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25GW单晶硅棒及硅片项目等可比项目的建设周期为6个月左右，具有可比性；

2、本项目建设周期参照了鸿新新能源“年产10GW高效N型单晶硅棒、硅片项目高效N型单晶硅棒、硅片”一期项目的建设周期，具有可参考性；

3、项目建设团队具备丰富的工程建设管理经验，施工单位是细分领域经验丰富且实施案例较多的第一梯队单位。

综上所述，公司规划的项目建设投产周期具有合理性，公司将积极推动鸿新新能源“年产10GW高效N型单晶硅棒、硅片项目”二期建设。

风险提示：因本项目实施受多种因素影响，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市场行情变化、电力供应等因素导致项目实施条件发生变化，本项目将存在建设进度不及预期的风险。

2.结合公司目前已有及在建产能分布情况、实施进展、产能利用率水平，公司光伏业务经营状况及在手订单，以及下游市场需求、硅料及硅片价格波动等，补充说明新建产能的必要性与合理性，是否存在销售及盈利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回复：

（一）公司目前已有及在建产能分布情况、实施进展、产能利用率情况

公司为抓住光伏产业市场需求持续增长机遇，积极布局光伏产业链上游的硅料提纯、拉棒和切片环节，公司已有及在建产能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主体	规划产能	实施进展	产能利用率
1	鸿新达海	年产 3,600 吨提纯硅料	已投产	根据市场需求变动，目前产能利用率约 70%左右。
2	鸿新新能源	年产 10GW 高效 N 型单晶硅棒、硅片项目一期（4GW 拉棒、6GW 切片）	4GW 拉棒已投产，6GW 切片处于调试阶段	根据市场需求变动，目前 4GW 拉棒产能利用率为 80%以上。
3	鸿晖新能源	年产 10GW 异质结电池专用单晶硅片	目前正处于厂房钢结构建设阶段	尚未投产

（二）公司光伏业务经营状况及在手订单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从事新材料研发和技术应用的高新技术企业，坚定走“新能源+新材料”的发展战略，围绕“碳达峰、碳中和”、“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等国家“十四五”发展规划，于 2022 年 8 月收购鸿新新能源 80% 股权，布局光伏业务。目前主要从事太阳能光伏硅棒、硅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等外料循环回收技术应用，产品主要包括光伏硅棒、硅片。2023 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收 1.94 亿元，同比增长 391.26%，其中光伏板块业务收入为 1.58 亿元。随着公司“年产 10GW 高效 N 型单晶硅棒、硅片项目”一期逐步达产后，公司光伏业务规模预计将进一步增长。

公司光伏产品已得到了下游客户的认可，公司已与多家客户建立稳定合作关系，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公司在手订单情况如下：

业务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不含税金额
光伏业务	单晶硅片	万片	13,270.00	35,230.09
	单晶方棒	吨	1,182.64	18,838.51
	小计			54,068.60

在手订单金额系根据目前市场价格估算，不构成公司收入预测，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手订单为 5.4 亿元，订单情况良好，下游客户需求旺盛，能够较好地支撑新增产能消化，为公司提升竞争力、市占率和盈利能力奠定基础。

（三）下游市场需求情况

国际能源署（IEA）在《2022 年可再生能源》中预测，2022 年至 2027 年期间全球可再生能源装机量将增加 2,400GW，至 2025 年可再生能源发电量将超过煤炭；同时，2022 年至 2027 年期间光伏发电装机量增长将领跑所有能源，全球光伏累计装机量将在 2024 年超越水电，2026 年超越天然气，2027 年超越煤炭，成为全球最大的电力来源。

根据 IEA 发布的关于 2023 年和 2024 年可再生能源前景的最新市场报告，到 2023 年，全球新增可再生能源装机量将从 107GW 飙升至 440GW 以上，其中光伏发电装机量占 286GW。到 2024 年，由于组件价格下降、分布式光伏系统大量使用，以及政策对大规模发电站部署的推动，光伏发电新增装机量将增长到近 310GW。

长期来看，根据国际可再生能源机构（IRENA）预测，2050 年全球光伏累计装机量将达到 14,000GW。以 2021 年全球光伏累计装机量约为 850GW 测算，增长空间达到 16.5 倍，成长确定性高，未来下游客户对高效 N 型单晶硅棒、硅片的需求依然旺盛。

（四）硅料及硅片价格波动情况

2023 年以来，硅料和硅片价格经历较大波动，根据中国有色金属协会硅业分会（下称“硅业分会”）公布的最新报价，2023 年 6 月 12 日以来硅料的跌幅近 25%，最低价格接近 7 万元/吨，基本跌至成本线附近。受价格影响，包括头部企业在内的多家多晶硅企业出现停止出货的现象。根据硅业分会预测，当前价格基本接近企业平均生产成本，多晶硅价格继续下行空间较小，跌速或将逐步放缓。

自 2022 年 11 月以来，硅料步入下行通道，但硅片却与硅料价格背离，走出了独立的上涨行情，这一趋势持续了 4 个月。主要原因为：一方面，硅片价格因石英坩埚紧缺逆势上涨；另一方面，隆基绿能、TCL 中环凭借优异的保供能力保持硅片价格的坚挺。但自 4 月底以来，随着石英坩埚支撑作用减小以及硅料价格大幅下滑，硅片价格也出现较大幅度下降。根据市场预测，后续随着硅料价格企稳，硅片价格也将随后企稳。同时由于近期硅料及硅片价格大幅下降，将进一步刺激下游装机需求，从而增加硅片需求，亦有助于硅片价格企稳。

（五）新建产能的必要性与合理性

1、有利于抓住光伏产业持续增长带来的红利

在“双碳”目标引领下，全球对可再生能源的需求不断增加，光伏发电作为一种清洁、可再生的能源形式，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根据国际可再生能源机构（IRENA）预测，2050 年全球光伏累计装机量将达到 14,000GW，因此加大投资符合行业市场需求，有利于公司抓住光伏产业市场需求持续增长所带来的红利。

2、有利于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

大尺寸薄片化 N 型单晶硅片在降低光伏发电成本、提升组件产品功率、提高电池效率等方面具备明显的优势，是光伏行业降本增效的发展需求和重要发展方向。按照大尺寸薄片化 N 型技术方向新建产能，可有效满足下游客户对高效光伏硅片的需求，更具竞争力。公司现有及新增产能全部采用先进的 1600 炉型单晶炉和金刚线切片机，按照大尺寸薄片化 N 型产品的特性进行设计，生产的产品可满足下游客户对大尺寸薄片化 N 型单晶硅片及其他规格硅片的需求，具有较强的持续竞争力。

3、有利于实现公司战略和经营目标

2022 年以来公司立足于新能源领域，紧紧围绕“新能源+新材料”的发展战略，推进鸿新新能源“年产 10GW 高效 N 型单晶硅棒、硅片项目”一期建设，持续导入先进的单晶拉晶、切片生产设备及制造工艺，目前已初步形成了硅料提纯、洗料、拉晶、切片的产业布局，公司光伏领域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在能源结构绿色低碳化转型和电池技术迭代升级的背景下，全球光伏装机需求快速释放，带动上游高效 N 型硅片需求的高速增长，公司在现有供应能力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大产能、发挥规模优势显得尤为重要，可以保障公司对战略客户的硅片供应能

力，助力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综上所述，光伏行业市场空间广阔，公司进一步扩大产能规模有助于提升市场竞争力，实现公司战略目标。同时公司现有产能利用率较高、在手订单充足，能够较好地消化新增产能，本次新增产能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六）销售及盈利不及预期的风险提示

本次新建产能投产后，公司的拉棒及切片产能将在现有基础上实现大幅提升，对公司的市场开拓能力、产品质量、成本管控等方面提出更高要求。现阶段，光伏行业龙头企业为把握行业发展机遇，抢占市场份额，均在积极扩大产能，未来市场竞争将更加激烈。

公司已制定了一系列产能消化措施，如在巩固现有客户的合作关系上研发新产品、积极开拓新客户等，但若后续产业政策、竞争格局、市场需求等方面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则公司仍可能面临销售及盈利不及预期的风险。

3.补充说明控股股东的资信情况，是否存在平仓风险、债务逾期或者其他资信恶化情形，其尚未完成业绩补偿会否对鸿新新能源的投资扩产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回复：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和资信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欧阳少红女士的基本情况和资信情况

欧阳少红女士：中国国籍，住所为湖南省长沙市。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任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湖南纳菲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南建鸿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建鸿达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欧阳少红女士控制的核心企业经营稳健，融资渠道丰富，授信额度充盈，无偿债风险。

2、欧阳少红女士一致行动人建湘晖鸿的基本情况和资信情况

企业名称	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宁乡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金洲北路001
注册资本	10,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欧阳少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24MA4Q9FK99M

成立日期	2019年2月22日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进行项目投资、产业投资、高科技产业投资。（限以自有合法资金（资产）对外投资，不得从事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短期财务性投资及面对特定对象开展受托资产管理等金融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建湘晖鸿资信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欧阳少红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平仓风险、债务逾期或者其他资信恶化情形

截至本函回复日，欧阳少红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质押股份数量 (股)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欧阳少红	132,000,000	22.85%	38,000,000	28.79%	6.58%
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88,259,100	15.28%	88,259,100	100.00%	15.28%
合计	220,259,100	38.13%	126,259,100	57.32%	21.86%

欧阳少红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合计质押比例控制在合理范围，且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平仓风险。

欧阳少红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债务逾期或者其他资信恶化情形。

（三）业绩承诺事项不会对鸿新新能源的投资扩产产生不利影响

受自身无法控制和预见的客观因素影响，鸿新新能源 2022 年业绩未达到承诺业绩，截至本函回复日，公司正就业绩承诺和补偿方案调整事项与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鸿达集团”）积极沟通中。建鸿达集团指出鸿新新能源 2022 年业绩未完成的原因主要为：自 2022 年 9 月到 12 月，出现了诸多自身无法控制和预见的客观原因，对鸿新新能源生产经营造成了重大影响。因此，基于对客观情况的充分尊重，以及对鸿新新能源未来的坚定信心，建鸿达集团愿意继续为华民股份及鸿新新能源融资提供担保，以保证鸿新新能源业务顺利开展，并郑重提出对《股份转让协议》中的业绩承诺与补偿方案进行调整。调整方案主要内容如下：建鸿达承诺鸿新新能源 2022 年至 2025 年累计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5,600.00 万元。增加了 2025 年作为承诺期，且较之原承诺的累计净利润增

加 1,800.00 万元。

公司已就相关事项向相关部门进行报告，目前正就上述事项与建鸿达集团进行积极协商，后续公司将持续积极推进上述事项进展，依法履行公司内部决策程序，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鸿新新能源高效 N 型单晶硅棒、硅片项目建设正在积极推进中，业绩承诺事项不会对鸿新新能源的投产扩产产生不利影响。

4.补充报备本次对外投资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说明具体筹划过程，包括参与筹划人、内部审议程序、保密情况等情况，以及公司在信息保密和防范内幕交易方面所采取的措施，并自查是否存在信息泄漏和内幕交易情形；说明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披露前一个月内公司接受媒体采访、机构调研的情况，并核实是否存在向特定投资者泄露对外投资相关信息的情形。

公司回复：

（一）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具体筹划过程，内部审议程序、保密情况等情况，以及公司在信息保密和防范内幕交易方面所采取的措施，并自查是否存在信息泄漏和内幕交易情形；

1、具体筹划过程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开始筹划上述对外投资事项，具体筹划过程、重要时间节点及参与人员情况如下：

交易阶段	时间	地点	筹划决策方式	参与机构和人员	商议和决议内容
商议筹划	2023 年 4 月	鸿新新能源会议室	讨论沟通	大理州政府、祥云县政府和公司相关人员	就对外投资合作事项初步接洽
论证咨询	2023 年 4 月-5 月	公司会议室	讨论沟通	公司相关人员	就对外投资项目的可行性、方案讨论
合同订立	2023 年 5 月-6 月	鸿新新能源会议室	讨论沟通	大理州政府、祥云县政府和公司相关人员	达成意向，双方商议讨论投资协议具体内容
内部传递	2023 年 6 月 6 日	公司	会议通知	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相关人员	发出对外投资事项相关董事会、监事会会议通知
决议	2023 年 6 月 9 日	公司会议室	会议决议	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相关人员	召开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对外投资事项

2、公司内部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保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开展对外投资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针对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公司严格按照内部审议流程办理，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建设高效 N 型单晶硅棒、硅片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对外投资事项将提交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在信息保密和防范内幕交易方面所采取的措施及自查情况

公司已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披露前，公司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登记，同时提示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义务，在内幕信息依法披露前，不得公开或者泄露该信息，避免内幕交易。

经公司自查及向相关人员询问核实，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披露前一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不存在内幕交易的情形。

（二）说明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披露前一个月内公司接受媒体采访、机构调研的情况，并核实是否存在向特定投资者泄露对外投资相关信息的情形

经自查，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披露前一个月内，公司未接受媒体采访和机构调研，公司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参与投资者关系活动，不存在向特定投资者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等违反信息披露公平性原则的情形。

特此公告。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二日